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 
承辦人：鄭純君  
電話：04-7112422分機220  
傳真：7112373  
電子信箱：d630023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鹿港鎮新興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30239723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
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環保媽媽環境保護基金會拍攝環境教育宣導  
影片「美麗清淨的家園需要我們共同努力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3年7月21日臺教資(六)字第1030105387號書  
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宣導影片為該會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共同製作，作為  
環境教育教材參考使用，影片請至該會網站查詢([http://  
www.conmfo.org.tw/](http://www.conmfo.org.tw/))或洽該會承辦人:王小姐；電話:07  
-3391-181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教導處 收文:103/07/24



1030002178

無附件